

一年真理追求「聖經閱讀、書報追求」共同進度表（第 20 週 10/19~10/25）

10/19 主 日 （ 第 134 日 ） 10/20 週 一	讀經 王下十五～十六 約四 27～54	【進入事實】 1. 猶大的哪一位王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，並且建立耶和華殿的上門？（王下十五 32～38） 2. 哪一位猶大王照著大馬色壇的樣式和模樣製作了一個壇，並將給神的燔祭和素祭都燒在這大壇上？（王下十六 10～16） 3. 當撒瑪利亞婦人回城時，她是否打完了水回去？她在城裡如何見證她所經歷的？（約四 27～30）
	背經 約四 34～36	【信息摘錄】 ➤ 我們在神面前要問說：「主啊，你有什麼事情要我作？」在主耶穌與撒瑪利亞婦人談話以後，主對門徒說了一句話相當特別，祂說：「你們豈不說，到收割的時候，還有四個月嗎？我告訴你們，舉目向田觀看，莊稼已經熟了，可以收割了。」（約四 35）如果照主門徒的計劃，那還得等四個月才能收割；但是，照主的計劃，今天就是收割的時候了。照人的估計，還得等四個月才收割，但是主說：「你們舉目向田觀看，莊稼已經熟了，可以收割了。」今天就是缺少這樣舉目觀看的人，所以事情都拖到四個月以後才作。今天許多人躲在家裡，許多人都不往神的路上走，許多人的眼睛都不在那裡看神今天作什麼事。上一節主耶穌對他們說，祂所作的是祂的父差遣的；這一節就給他們看見說，要常常舉目觀看。你不舉目，就沒有事情。所以工作的問題是殷勤的問題，是不懶惰的問題。並不是說，手裡有多少就作多少，乃是說要舉目去找事情作。有許多事情，神在那裡動，你的眼睛要舉目找出來。你要舉目觀看，看在這裡有沒有莊稼，莊稼熟了沒有。你要看，你就有事情作。 ➤ 有意思要作事情的人，總在那裡找事情作；沒有意思作事情的人，就是怕事情發生。殷勤的人總是等候在神面前，他一沒有事情作，就去等候在神面前，看還有什麼事情要作。他總是找機會去作事情。有一次有一個弟兄說：「某人真是不應該，外埠有這麼多弟兄來這裡，他都不花一點工夫與他們有一點交通。」另外一個弟兄說：「你為什麼不告訴他？」他說：「這還用告訴嗎？」這句話再對也沒有了。事奉神的人應當等候在神面前找事情作。當然，這並不是要故意去忙，故意去亂；這乃是說，事奉神的人應當到神的面前去尋求，應當舉目觀看，常常有這個舉目觀看的習慣。你沒有空的時候，神不把另外的擔子交給你；你稍微一空，就應當問主說：「主，你要我作什麼？」只要你一舉目，你就會看見在這裡有許多人需要你去服事。（主工人的性格，第五章）
		【進入事實】 1. 在以色列王何細亞第九年，誰攻取了撒瑪利亞，並將以色列人遷徙到亞述？並且把哪些人遷來，安置在撒瑪利亞的各城？（王下十七 5～6, 24） 2. 猶大的哪一位王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，信靠耶和華以色列的神，在他前後的猶大諸王中沒有一個像他的？對於偶像，他作了些什麼？對於耶和華神，他又是如何的信靠？（王下十八 1～8） 3. 有一個人病了三十八年，藉著主的話得著醫治。之後，主耶穌在殿裡又遇見他，這時候，主耶穌提醒他什麼話？（約五 5～9, 14）

10/20 週一 (第 135 日)		4. 什麼樣的人能夠不至於受審判？什麼樣的人能歸到生命的復活？（約五 24~30）
	【信息摘錄】	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約翰五章一到十六節在消極一面暴露守律法之宗教的虧缺和虛空。猶太宗教有這麼多好東西——聖城、聖殿、天使、聖經、聖節期、聖安息日和池子；但這些好東西沒有一樣能幫助死人。聖城不能幫助軟弱的人；聖殿、聖經、以及聖日也都不能。雖然那天是節日，他卻沒有快樂；即使在安息日，他也沒有安息。任何事物都不能幫助他，他的情形是無望無救的。忽然間，有一個微小的人來到了。祂不是天使長，乃是名叫耶穌的小人物。祂沒有佳形美容，毫無引人之處，也沒有人注意祂。祂直接走到病人那裡。主問他說，「你想要痊越麼？」意思就是：「你想要得醫治麼？」那軟弱的人除了池子、水、和攬動水的使者以外，別無所知。他也曉得在自己裡面沒有希望，沒有能力，所以就將他的光景向主耶穌說明。於是主耶穌對他說，「起來，拿你的褥子走罷。」那軟弱的人聽了那永活、賜生命的主那點活人的話，就痊越了。我們也許想，他在得醫治以前就起來行走了，其實不然；他是先得醫治，然後起來拿著褥子走了。請注意九節的順序：「那人立即痊越，就拿起褥子走了。」「那人立即痊越，」在「拿起褥子走了」之前，足見他在起來之前得了醫治。他聽到永活神的兒子的聲音，便得了醫治。他聽見主治的話，就叫他活過來了。從前是褥子托著這軟弱無能的人，現今是這被點活的人拿著褥子。 ➤ 倘若我是這軟弱的人，我也許會說，「先生，我是不行的。我依賴這褥子已三十八年了；牠一直托著我，你怎能對我說，拿起牠來呢？你所說的，我辦不到。」我們絕不該辯駁主的話。無論祂說什麼，我們只該說「阿們，」並且照著去作。不要辯駁或理論。你若理論，就會失去祂的祝福。那軟弱的人不但站了起來，還拿起他的褥子走了，這是多麼的好。他不但得了醫治，而且被點活了。按照二十四、二十五節，這對他這個死人就是出死入生而活了。按照二章所立定的原則，這就是變死亡為生命。（軟弱人的需要） 	
	讀經 王下十九~二一 約五 31~47	【進入事實】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當亞述王打發使者去見猶大王希西家，說，不要讓你所信靠的神欺哄你，說，耶路撒冷必不交在亞述王手中。因為亞述諸王在各地行毀滅的時候，這些國的神何曾拯救過他們。當希西家接過這信之後，他如何行，如何禱告？（王下十九 8~19） 2. 當希西家病得要死，先知以賽亞也去對他說，要留下遺命。這時，希西家如何禱告，使神醫治他，加增他十五年壽命？對此，神又給他什麼兆頭？（王下二十 1~11） 3. 當巴比倫王派使者來看望希西家的病情，希西家聽從使者的話而作了什麼事？為此，以賽亞對希西家宣告了什麼話？（王下二十 12~19） 4. 主耶穌說到聖經乃是為他作見證，但是猶太人查考聖經卻缺了什麼？（約五 39~47）
【信息摘錄】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列王紀下二十章五節：「你回去，告訴我民的君希西家，說，耶和華你祖大衛的神如此說，我聽見了你的禱告，看見了你的眼淚；我必醫治你，到第三日，你必上到耶和華的殿。」這是多好呢！神看見了你的眼淚。希西家為著他的壽數禱告神，又流淚，神就答應了。他這是說，神喜歡我們流淚的禱告，我們流淚的禱告能打動神的心。所以，凡是一件事，不會動你的心至於流淚的，這一件事也不會動神的心。這樣，我們在神面前不妨多流些淚。在人面前的流淚是表明你的軟弱，說出你沒有大丈夫的氣概；但是，若在神的面前不

10/21	週二	<p>流淚，卻表明你是木石，是麻木。我自己頂寶貝列王紀下二十五章五節這句話：「我看見了你的眼淚。」所以，當我們每一次遇到難受、困苦、受壓迫、無路可走的時候，就可以仰起頭來，在神面前流下兩滴淚，因為神是看見的。但是，若不在神面前流淚，就無用。世界上哭的人本來就很多了，人的哀哭只表明自己的傷心和難受，不會有任何事情發生的。流淚必須加上禱告才行。你每次哀哭，悲傷，難受，為何不加上禱告呢？你可以藉著禱告把你的苦難悲傷說給神聽。聖經不只給我們看見希西家是這樣的，就是我們的主也是大聲哀哭流淚禱告的。</p> <p>➤ 許多時候，兩個人對哭沒有用，但若對神哭就有用，因為神看見他的眼淚，就要聽他所求的。真的，在神面前沒有一滴眼淚祂是不計算的。像詩篇五十六篇八節說：「我幾次流離，你都記數；求你把我眼淚裝在你的皮袋裡；這不都記在你冊子上麼。」請記得，這是在神面前流淚的好處。悲傷的人哪！若是人生使你苦痛，你受的壓迫太重，度日無味，苦戰疲乏，有頂多的難處使你不能過去，你就在神的面前哭好了。我告訴你，這不會落空。神要把你每一次所流的眼淚都記下來，又把你所流的眼淚都裝在皮袋裡，這就是說，神保存我們所受的苦，像把眼淚裝在皮袋裡一樣呀！感謝神，我們的淚不是落在地上與灰土和合，乃是積蓄在神的皮袋裡。「這不都記在你的冊子上麼？」可見神不忘記，神保存著，神記念著。(眼淚)</p>			
10/22	週三	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10%;">讀經</td> <td style="width: 30%;">王下二二～二三 約六 1～21</td> <td style="width: 60%;"> 【進入事實】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約西亞作猶大王時，大祭司西勒家在耶和華的殿中得了律法書，書記沙番將這律法書念給王聽，猶大王聽了之後有什麼反應？對此，耶和華又有什麼回應？(王下二二 8～13, 18～20) 2. 請列舉猶大王在聽了耶和華神的律法書之後，他所有的行動。(王下二三 1～25) 3. 當主耶穌問，從哪裡買餅給大批跟隨的群眾時，腓力的反應是什麼？又是誰拿出五個大麥餅和兩條魚？但安得烈對此的反應又是如何？(約六 5～13) </td> </tr> </table>	讀經	王下二二～二三 約六 1～21	【進入事實】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約西亞作猶大王時，大祭司西勒家在耶和華的殿中得了律法書，書記沙番將這律法書念給王聽，猶大王聽了之後有什麼反應？對此，耶和華又有什麼回應？(王下二二 8～13, 18～20) 2. 請列舉猶大王在聽了耶和華神的律法書之後，他所有的行動。(王下二三 1～25) 3. 當主耶穌問，從哪裡買餅給大批跟隨的群眾時，腓力的反應是什麼？又是誰拿出五個大麥餅和兩條魚？但安得烈對此的反應又是如何？(約六 5～13)
讀經	王下二二～二三 約六 1～21	【進入事實】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約西亞作猶大王時，大祭司西勒家在耶和華的殿中得了律法書，書記沙番將這律法書念給王聽，猶大王聽了之後有什麼反應？對此，耶和華又有什麼回應？(王下二二 8～13, 18～20) 2. 請列舉猶大王在聽了耶和華神的律法書之後，他所有的行動。(王下二三 1～25) 3. 當主耶穌問，從哪裡買餅給大批跟隨的群眾時，腓力的反應是什麼？又是誰拿出五個大麥餅和兩條魚？但安得烈對此的反應又是如何？(約六 5～13) 			
137	日	<p>【信息摘錄】</p> <p>➤ 「常為耶穌被交於死」這句話的意思是說，我除了向主負責，我不再向任何人物負責。我與世界是隔絕的，我與世界中的人物也是隔絕的。人對我有怎樣的看法，我是沒有感覺的。人稱讚我，我沒有感覺；人攻擊我，我也沒有感覺。人喜歡我，我沒有感覺；人厭棄我，我也没有感覺。我是一個為耶穌被交於死的人。不僅是這樣，我除了向主負責之外，我不再向任何的人物負責。如果能討主的歡喜，我就願意出一切的代價；如果能討主的喜悅，我就願意損失一切；如果能夠叫我和主是一致的，我就不在乎我需要經過多少人的厭棄、多少人的攻擊、多少人的破壞、多少人的毀謗。對這一切我是在死裡的；也只有在這樣的死裡，我才能與神同活，我才是一個真正「活著」的人。</p> <p>➤ 親愛的弟兄姊妹，這個死不是偶然死，而是常常死。我們的難處通常都是不肯死，但是我們的主耶穌卻一再經過死的過程。當人們都排斥祂、不要祂的時候，祂還能在聖靈裡歡騰，說，「你將這些事，向智慧通達人藏起來，向嬰孩卻啟示出來，父啊，是的，因為在你眼中看為美的，本是如此。」(太十一 25～26) 當人們要擁立祂作王的時候，祂就從他們中間走開了(約六 15)。</p> <p>➤ 弟兄姊妹，有一件事頂希奇，凡是許多人所欣賞的，主耶穌都不作；凡是主耶穌所作的，許多人都不欣賞。主耶穌所要的是在死的過程裡，我們所要的是在人稱羨的過程裡；主耶穌所要的是在隱藏的過程裡，我們所要的是在人中間顯明的過程裡；主耶穌所要的是只有神看得見的，我們所要的是人能看得見的；主耶穌所要的是產生永遠的果效，我們所要的是看見在人中間的興旺。</p>			

	> 許多的時候，我們的情形和老底嘉教會完全一樣，我們卻還要誇耀我們的富足。為什麼會這樣？因為為主發熱心的人多，讓主構成、讓新約職事構成的人少；願意為主作工的人多，讓主在他身上工作的人少；把基督教的事工當作一生的職責的人多，讓基督活在他裡面，住在他裡面，讓基督來破碎他、擊打他，讓基督從他身上經過，也讓真理在他身上有構成的人少。主耶穌和他忠心的僕人們都經過一個奇妙的過程。我們也需要告訴主，「主啊，我願意經過你所經過的過程。主啊，除非你不用我，如果你要用我，求你叫我經歷你所經歷的，叫我經過你所經過的。主啊，我的心只要你的自己，我只願和你一致。」（盡你的職事，第五篇）		
10/23 週四 （第 一 日）	讀經	王下二四～二五 約六 22～51	<p>【進入事實】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為什麼耶和華神要打發迦勒底人、亞蘭人、摩押人、和亞們人，結隊攻擊猶大王約雅敬？（王下二四 1～4） 猶大王西底家第九年，誰來圍困耶路撒冷，至終，殺了西底家的眾人，並將他擄去？（王下二五 1～7） 在五餅二魚的神蹟之後，群眾來找耶穌，主耶穌認識他們來找祂的真正原因是什麼？主耶穌又藉此給他們什麼教訓？（約六 26～31） 當群眾盼望主耶穌能將從天而降的真糧賜給他們，這時候主耶穌如何回答他們？（約六 32～35）
	背經	約六 27	
138	【信息摘錄】		
	<p>> 約翰福音六章二十八節說到有一班人問主耶穌說：「我們當行什麼，才算是作神的工？」他們向神有熱心，要作神的工，但是有一個難處，就是不知道怎麼作才算是作神的工。他們以為只要知道怎麼作，他們就能作，只要「當行什麼」這個問題能解決，他們就能作神的工了。好像說，能不能作是不成問題的，只要知道怎麼作就好了。在這裡，人想要作神的工，人覺得能作神的工，人以為自己有夠大的本領能作神的工。</p> <p>> 但是主的回答和人的問題完全兩樣，主說：「信神所差來的，這就是作神的工。」人是在那裡說人要作，主的回答是說人只要信。人要作是表明人有本領作，人當信是表明人沒有本領作。信就是接受（約一 12；「接待」照原文可譯作「接受」）。信神所差來的，就是信主耶穌。在信的裡面，沒有人的功勞，沒有人的本領。不是人能作什麼，乃是神作成了，人接受一下就是了。人不過伸出手來將神的兒子接進來就是了。信的意思就是說，神作了事，神賞賜了祂獨生的愛子，人不必作什麼，只要接受神所賜的就好了。</p> <p>> 主在底下立刻接著說：「這就是神的工作。」（「這就是作神的工」可以譯作「這就是神的工作。」）無知的人以為他能作神的工，所以在那裡發熱心，打算要去作。但是主的回答是說，人若信了神所差來的，這就是神的工作。這是神的工作；不是人作了神的工，乃是神自己作了工。是神的工作，不是人的工作。人的信主耶穌是神的工作，不是人作的，是神作的。神的工作只有神能作，人不能作神的工作，人在這裡沒有分。</p> <p>> 我們看馬大與馬利亞的故事，這是一個很好的例子。馬大是在那裡很忙的事奉主，她作了不少的工，作得忙不過來，要求主吩咐她妹妹來幫忙。也許她心裡想，她為主花了許多力氣，出了不少代價，吃了好些苦，這總可以說她事奉了主，為主作了工了。但是主並不稱讚她，反而說：「馬大，馬大，你為許多的事思慮煩擾，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，馬利亞已經選擇那上好的福分，是不能奪去的。」（路十 38～42）</p> <p>> 那麼，馬利亞到底作了什麼呢？聖經說馬利亞在耶穌腳前坐著聽祂的道。坐著聽道，一點也沒有作什麼，她不像她姊姊忙著作事，乃是安靜的坐在主的腳前，在那裡親近主。聽道就是接受主的話。主的話就是靈，就是生命，主藉著話將生命賜給人。馬利亞坐在那裡</p>		

	接受主的話，給主有機會向她作工，給主有機會將主的自己藉著話交通給她，馬利亞不過作一個接受的器皿。在此我們看見，作工的不是馬利亞，乃是主。馬利亞這個人是主的工作，是主工作的對象。所以聖經說：「我們原是祂的工作，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。」（弗二 10）感謝主，我們不是人的工作，我們是神的工作，神的工作是絕對可靠的。哦，榮耀的事實，我們是神的工作。 (十二籃，神的工作)		
10/24 週五 (第 139 日)	讀經 背經	代上一～三 約六 52～71 約六 68	<p>【進入事實】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根據歷代志上一章的家譜，誰是地上最早的勇士？人又是在誰的日子時，才分地居住？（代上一 8～23） 請敘述從波阿斯到大衛之家譜。大衛是他父親的第幾個兒子？（代上二 9～17） 大衛在希伯崙與耶路撒冷作王各有多少的時間？（代上三 1～9） 主耶穌說到賜人生命的乃是靈之後，他又如何介紹祂所說的話？（約六 63）
	<p>【信息摘錄】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今天神的話在許多人身上不過是神學的知識，並不是生命。然而主說，祂的話是靈、是生命。神的話乃是摸你的靈與生命，並非摸你的頭腦，頭腦即使弄不清楚，也不是大問題。我們聽一篇道，讀一本書，裡面立刻知道是摸著靈與生命，或是摸著頭腦。若聽見的是知識，就是死的，裡面就似乎格格不入；若是靈是生命，裡面就平安穩妥。 基督徒越幼稚，斷案就越多，但神在聖經中沒有斷案。要求在一切道理上清楚，是心思發達的表顯。我們只需要原原本本的說，只用聖經的一段、一節，或數句話，只要能摸著人的靈與生命，不建立人的頭腦，給人知識。這樣，人會覺得舒暢，也會得著真實的幫助。 神所需要的是一個軟弱而需要神的人。真認識十字架的人，乃是一個軟弱的人。求主使我不盼望講一篇完全的道，寫一本完全的書，免得攔阻聖靈的工作；不讓我有人的智慧、天然的口才，使人盼望我講。一個能講好道的人，只達到人的頭腦，這樣的人是失敗的。許多人因為道講得太好，使人只看見講道的人，卻看不見神，聽見人智慧的話，卻聽不見神的話。 起初我對講道、寫書有自定的標準，要求完整。有時主日講道，心裡還難過，因為未達我的標準。其實神所用的不是整篇道，不是全部的經文，神所用的也許只是一兩句話。聖經說神的話是生命，所以你可以不理人誤會；神既不怕人誤會，你何必怕？神要負責任。想要在講道上完全，乃是屬肉體的。神不是給人心思的完全，乃是給人靈與生命的完全。許多時候你講道給人聽，人不懂，你覺得難過，事實上，渴慕的人得著，明白的人反得不著。再者，神的話是靈與生命，是為著分別人的靈與魂說的；人所說的若只是聖經知識，聽後就覺得無益，覺得幼稚。（倪柝聲全集，主的話是靈是生命） 		

10/25 週六 (第 140 日)	讀經	代上四~六 約七 1~36	【進入事實】 1. 在猶大的子孫中的雅比斯，他母親起這名的意思是什麼？他如何像以色列的神呼求，並且神使他所呼求的成就？(代上四 9~10) 2. 以色列的長子流便，因他污穢了父親的床，所以他長子的名分歸給誰？並且君王是從誰而出？(代上五 1~2) 3. 請敘述從利未到摩西、亞倫之家譜。(代上六 1~3) 4. 當猶太人希奇耶穌怎麼會明白經書，主耶穌回答說，祂的教訓是誰的？並且人如何能曉得這教訓是出於神的？(約七 14~18)
	背經	約七 17~18	

【信息摘錄】

- 約翰福音七章十七節所說的話：「人若立志遵行祂的旨意行，就必曉得這教訓或是出於神，或是我憑著自己說的。」人如果立志要照著神的旨意行，就必定知道。換句話說，順服乃是知道的條件。立志順從神的旨意，是知道神的教訓的條件。人如果不順從神的旨意，又要知道神的教訓，那是不可能的事。要明白神的教訓，就必須立志遵行神的旨意。立志是態度的問題，神要我們先有順服的態度。人在神面前的態度是順服的，神的教訓在他身上就清楚。我們不要一直問到底聖經的教訓是什麼，而是要問我們肯不肯聽主的話。問題是在我們的態度，問題不在聖經的教訓。聖經能不能向我們顯明，是看我們在神面前的態度到底如何。我們負責我們的態度，神負責祂的教訓。我們的態度一對，神就立刻啟示我們，給我們看見；我們立刻順服，接下去就又有一個對的態度，又有一個神的啟示。有了對的態度，然後有啟示；有了啟示而能順服，就再產生對的態度，再得著啟示。
- 聖經的真理有許多人說是看見了，但是，只有立志遵行神旨意行的人才真的看見，才可以說是看透了，看清楚了。這一個「立志」是主在我們身上花了許多功夫才有的。我們不要以為看見光是不出代價的。每一次的看見都是貴重的，都是要出代價的。有時候，神必須帶領人經過兩三件事，人才能看見一件事；有時候，神必須帶領人經過六七件事，人才能看見一件事。神的光有許多是用反照的方法使人看見的。先照在那一邊，從那一邊再反照到這一邊來。神的光許多都是折射的光。從這一邊得著光，才能看見那一邊的光。再從這一邊得著光，才能再看見那一邊的光。有的時候，需要在神面前有好些個經歷，才能看見一個光。我們如果有一件事不順服，啟示也就失掉了。神的光許多都是這樣，要從多方面來看才清楚。人在神面前越肯處處出代價，就越看見神的光。這一個順服引到那一個順服，那一個順服再引到另一個順服；這一個光引到那一個光，那一個光再引到另一個光。神所有的安排都有祂的用意。什麼時候人在神面前失掉兩個順服、三個順服，他在神面前就受到損失。(讀經之路，第一章)